

中国宋庆龄青少年科技文化交流中心

关于举办第十八届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终评与颁奖活动预通知

各组织机构:

第十八届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(以下简称“发明奖”)网上申报、初评评选及公示已经顺利完成。兹定于2023年8月16日至8月21日在安徽合肥举行本届发明奖入围作品终评颁奖及其系列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,请各组织机构及时通知相关参赛选手和参与人员,并做好各项准备工作。

一、参会人员

(一)各组织机构需委派领队1名,负责本地区参加活动人员的组织管理和沟通对接;

(二)发明作品、人工智能(编程)作品入围选手,至少1名作者参赛,如全部作者无法参加终评视为自动放弃;

(三)“科技绘画奖”“创意作品奖”获奖选手。

二、活动安排

8月16日:上午 发明作品、人工智能(编程)作品参赛选手报到

下午 布展

8月17日:全天 发明作品、人工智能(编程)作品现场终评答辩

创意作品、科技绘画作品展示活动
下午 创意作品、科技绘画作品获奖选手报到
8月18日:全天 终评复审、公开展示
8月19日:上午 颁奖活动
下午 集体活动、展示体验活动
8月20日:上午 集体活动、展示体验活动
下午 集体活动、展示体验活动
8月21日: 返程

注:根据实际情况,具体活动安排或有调整。

三、携带物品

(一)参赛作品。

(二)发明作品、人工智能(编程)作品展示需自备软质展板(海报),版面需使用组委会提供的统一模板,展板尺寸为高120cm,宽90cm。

(三)自带透明胶带。

(四)携带有效证件(身份证或户口本)。

四、食宿费用

所有参赛选手食宿和往返交通费用自理,领队及辅导教师按相关规定回派员单位报销。

五、评审说明

(一)入围终评的参赛选手应确保参加全程活动。

(二)终评答辩形式:发明作品、人工智能(编程)作品不

另设主题，均以初评提交作品为评选内容，参赛选手需在现场进行作品陈述说明（5分钟以内），并回答评委提问。

六、备注

（一）各组织机构应根据“第十八届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各奖项入围名单”，尽快落实赴安徽合肥参与活动人员。各组织机构领队，务必于7月21日前统计汇总参会人员，并将回执发送至发明奖组委会邮箱。

（二）各组织机构应根据《第十八届发明奖优秀辅导教师奖评选标准》、《第十八届科学普及创新校奖评选标准》于7月21日前将申报材料发送至发明奖组委会邮箱。

（三）各组织机构应在8月19日颁奖活动结束后3日内向组委会提交本届发明奖活动总结（包括本届活动开展情况、参赛作品及获奖情况、存在的问题、对未来工作的建议或展望等，字数2000-3000），请提前做好相关准备。

（四）报到时以回执为准，无特殊原因，所有人员不得临时变更。

（五）出于安全考虑，参赛选手家长可陪伴前往，但与发明奖相关的各项活动须选手独立参与。

附件：1. 软质展板统一模板

2. 第十八届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活动参会回执

联系人：武老师、黄老师

联系电话：010-52801114

网址：www.sclf.org

电子邮箱：famingjiang@sclf.org

通信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1号中国宋庆龄青少年科技文化交流中心

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组委会

2023年7月18日

